

中国物业管理协会

中物协函〔2023〕33号

关于“保障个人信息安全 维护公民合法权益”的 倡议书

各会员单位：

随着物业管理行业的发展和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物业服务企业在提供物业服务过程中，会获取到业主和物业使用人个人信息。这些信息在助力物业服务企业提高物业服务效率和水平的同时，也存在信息泄露或滥用、侵害隐私与个人信息的风险，需要我们高度重视。为增强物业管理行业法律风险意识，加强个人信息保护，维护公民合法权益，中国物业管理协会向全体会员单位发出如下倡议：

一是组织员工认真学习并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使用人脸识别技术处理个人信息相关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引导员工依法依规做好业主、物业使用人个人信息安全保护工作。

二是收集及处理业主和物业使用人的个人信息时，充分尊重

当事人的知情权和监督权，遵守国家有关规定和标准规范要求，并控制在必要范围内。针对原始信息及处理后的信息，妥善保管并设置合理保存期限，确保信息安全。

三是物业管理区域设置监控摄像头、电子门禁等设施，应设置显著的提示标识，不可强制或者变相强制业主和物业使用人通过指纹、人脸识别等生物信息方式开启门禁、乘用电梯及使用其他共用设施设备，应为业主和物业使用人提供其他合理方式出入物业管理区域。

四是规范业主和物业使用人个人信息的使用与管理，建立健全个人信息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对于个人信息的查询，实行分类分级管理并做好登记，确定专门的信息安全责任人，负责个人信息的保管、借阅、登记与销毁，依法履行保护职责。在对外合作、员工离职、新老物业服务企业交接时，要采取有效措施，避免泄漏个人信息。

五是采取有力措施杜绝篡改、泄露、出售或向他人非法提供业主、物业使用人的个人信息。发生或者可能发生个人信息泄露、篡改、丢失的，及时向有关主管部门报告并采取补救措施。

保障个人信息安全，维护公民合法权益。请全体会员单位高度重视、迅速行动，共筑个人信息安全“防护墙”。

2023年5月6日